

## 2020 年度员工工作服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采购方为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扶南东亚”）、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驮卢东亚”）、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左东亚”）、广西南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明东亚”）、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棠东亚”）、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扶南精糖”）、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扶南生物”）、广西南明东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明生物”）、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撒阳肥料”）、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左蜜朋”）、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扶南饲料”）（以上 11 家公司合计简称“采购方”），采购方拟对 2020 年度员工工作服采购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统一采购，特邀请有关单位参加竞争性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采购内容

1.1 采购内容：2020 年度员工工作服采购。

1.2 本次采购项目为 1 个标段：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等 11 家公司 2020 年度员工工作服采购。

### 二、采购货物数量：（单位：套）

工厂	夏装短袖				夏装长袖				正式工秋装	正式工冬装	合计
	正式员工	联络员	劳务派遣员	小计	正式员工	联络员	劳务派遣员	小计			
扶南东亚	500	62	0	562	590	62	0	652	0	0	1214
扶南精糖	409	34	0	443	493	34	0	527	0	0	970
扶南生物	62	0	0	62	88	0	0	88	0	0	150
扶南饲料	55	0	0	55	55	0	0	55	0	0	110
驮卢东亚	477	39	0	516	567	39	0	606	0	0	1122
崇左东亚	519	49	6	574	623	49	6	678	0	0	1252
崇左蜜朋	69	0	0	69	69	0	0	69	0	0	138
宁明东亚	640	73	0	713	794	73	0	867	0	0	1580
宁明生物	56	0	0	56	102	0	0	102	0	0	158
海棠东亚	401	100	0	501	589	0	0	589	0	0	1090
撒阳肥料	49	0	7	56	49	0	7	56	20	0	132
总部	27	0	0	27	0	0	0	0	28	14	69
合计	3237	357	13	3607	4019	257	13	4289	48	14	7985



备注：1、工作服按使用人员分为 3 种：正式工、劳务派遣员、联络员；按款式分四个：夏装短袖、夏装长袖、秋装、冬装。故共有 8 种款式：正式工夏装短袖、正式工夏装长袖、正式工秋装、正式工冬装、劳务派遣员夏装短袖、劳务派遣员夏装长袖、联络员夏装短袖、联络员夏装长袖。

2、本次磋商为年度磋商，表中的数量为目前需要采购的数量。在合同有效期内（2021 年 8 月 31 日前）采购方另外零星采购的员工的工作服，仍按该合同的单价进行结算，但结算方式为验收合格后付款。

### 三、采购货物的外观、质量要求

#### 3.1 外观、质量要求

布料具体技术指标详见附件 1《工作备忘录，HRGLBW【2018】10 号》，工作服款式详见附件 2《工作服照片》。

###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结算方式、违约责任及其他要求：

交货时间：集中采购的货物的交货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0 日前；合同有效期内的零星货物的交货时间按甲方订单要求。

其余详见本公告附件四《员工工作服定作合同（拟签版）》。

###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含副本）、银行基本账户等相关证件”，且为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企业法人。

5.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争性磋商。

5.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供应商不具有独立法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者被取消竞争性磋商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者被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骗取成交、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6.1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供应商须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磋商保证金足额转到采购方指定的帐户，转款需备注：工作服磋商保证金。竞争性磋商保证金转到以下账号：

账户名称：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南宁市琅东支行



银行账号：2102112019248009528

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保证金。

6.2 任何未按以上规定提交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3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在采购方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并且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原件）后20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6.4 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退还。

6.5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一致。

6.6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竞争性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如造成采购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方另行向第三方采购的差价损失以及花费的人力、物力等成本），供应商还应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 供应商未在采购方通知的期限内与采购方签订合同的；
- (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与竞争性磋商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3) 供应商有串通竞争性磋商的行为或涉嫌串通竞争性磋商的；
- (4)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5)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遭到拒绝后，不与采购方订立合同的；
- (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其他违法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 七、竞争性磋商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与竞争性磋商有关费用，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八、响应文件及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8.1 需要递交的响应文件：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报价表（按本公告附件三格式），竞争性磋商书（按本公告附件四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本公告附件五格式）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8.2 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递交正式工夏装短袖上衣、正式工夏装长袖上衣、正式工秋装上衣、正式工冬装上衣、正式工夏装短袖裤子（长袖为同款）、正式工秋装裤子（冬装同款）各一件。（本次竞争性磋商结束后退还）

8.3 响应文件应用中文编写，之后提供的所有文件均采用中文。

8.4 以上文件加盖公章后用信封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封面标注“XX（竞争性磋商单位名称）报工作服竞争性磋商”，并写明供应商的名称与地址、联系方式、邮政编码、电子邮箱地址。



Handwritten mark

8.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8月17日下午16:00时前。

8.6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C座23楼，采购方采购部莫瑞岚(女士)，电话：0771-5529733。

8.7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方将有权不予受理。

8.8 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

## 九、竞争性磋商及评审

9.1、竞争性磋商时间：具体按采购方通知。

9.2、竞争性磋商地点：具体按采购方通知。

9.3、采购方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如需供应商现场进行竞争性磋商，将会提前一天发出通知邀请供应商与竞争性磋商小组进行现场竞争性磋商，请供应商负责人提前做好准备。

9.4、最终报价：经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可给予供应商最终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方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超过规定时间递交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其响应将被拒绝。

9.5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限为：90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算）。

## 十、确定成交供应商

10.1 采购方将对供应商提交的全部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

10.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方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以邮件形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不再另行公告。

10.3 供应商理解并同意，采购方不一定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如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采购方的预期价格或响应文件未满足采购方的要求的，采购方可以否决所有响应文件，并有权选择重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十一、合同签订

11.1、确认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方通知的时间、地点与采购方签订合同。

12.2、拟签订的合同主要条款详见本公告附件六。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应仔细阅读本公告附件六合同条款，按本公告递交响应文件的，即视为认可接受该合同条款，并保证按该合同条款的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

## 十二、竞争性磋商流程：

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采购方内审部门与采购部评审——采购方与供应商进行现场竞争性磋商（如需）——确定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十三、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采购方内审部。



十四、联系方式

东亚糖业采购部：莫瑞岚（女士）

联系电话：0771-5529733

电子邮件：moruilan@easugar.com

十五、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采购方官方网站（www.easugar.com）。



采购方：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南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扶南精制糖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明东亚生物精制糖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1日



一  
东  
X  
I  
A  
14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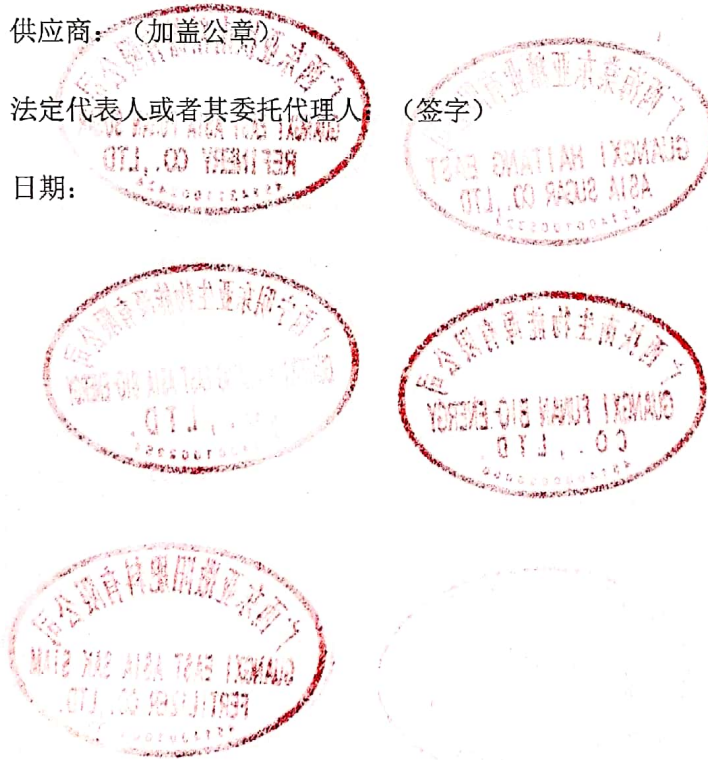
### 2020 年度员工工作服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款式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套)	含税报价 (元/套)	发票税率
夏装短袖	套	3607			
夏装长袖	套	4289			
秋装	套	48			
冬装	套	14			
合计		7985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四：

## 竞争性磋商书

致 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南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南明东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方员工工作服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及附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要求以及有关附件。我方有能力满足所投贵方采购的员工工作服，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及附件要求递交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 1、我方对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保证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2、我方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根据贵方要求提供的符合相关规定的相关文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报价。
- 4、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竞争性磋商相关的所有信息。
- 5、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竞争性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贵方的合法权益。
- 6、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后：
  - (1) 我方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贵方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 (3) 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违反贵方竞争性磋商采购要求，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五：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南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南明东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系 \_\_\_\_\_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性别： \_\_\_\_\_，出生日期： \_\_\_\_\_，职务： \_\_\_\_\_，身份  
证号码： \_\_\_\_\_）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与贵公司的  
的员工工作服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授权代理人在提交响应文件、参与竞争性磋商、合同谈判及合同  
执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

特此证明！

授权代理人：

（签名和摁手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摁手印）

单位名称：

（盖公章）

年 月 日





## 员工工作服定作合同（拟签版）

甲方：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南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明东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

乙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广西崇左市工业大道 35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经甲乙双方充分、友好协商，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制作工作服，本着平等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为明确责、权、义，特签订如下合同：

### 一、货物概述

#### 1、货物品名、单价（人民币元）

品名	单位	单价（含税）
工作服 夏装短袖	套	
工作服 夏装长袖	套	
工作服 秋装	套	

2、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期限内乙方不得擅自调整合同单价。

3、本合同货物总数量为不固定数量。本合同分为集中采购及零星采购，集中采购数量为下表数量，零星采购数量按甲方订单，实际采购总数量为集中采购数量加上合同有效期内的零星采购的数量。集中采购数量、金额等见如下表格：

类别	品名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金额（含税）	合计（含税）
正式工	工作服 夏装短袖	套	3237			
	工作服 夏装长袖	套	4019			
	工作服 秋装	套	48			
	工作服 冬装	套	14			
联络员	工作服 夏装短袖	套	357			



	工作服 夏装长袖	套	257		
劳务派遣	工作服 夏装短袖	套	13		
	工作服 夏装长袖	套	13		
合计:	含税大写: (含 %增值税) 不含税: ¥ .				

注:

(1) 甲方十家公司分别分担本合同中集中采购部分的费用, 具体承担金额详见附件一《甲方费用分摊表》。

(2) 如甲方对集中采购的数量有调整的, 按甲方最终确认的数量。

4、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约定为以不含增值税价格为结算基础, 合同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1+适用增值税税率),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 按结算当期适用税率执行。

二、合同期限: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止。

三、质量及制作要求

1、双方同意按照以下要求执行货物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 符合 FZ/T81007-2012《单、夹服装》标准。

2) 面料符合附件二《工作备忘录, HRGLB[2018]10 号》的技术指标。

3) 严格按甲方确认的样衣制作。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制作符合甲方要求的样衣并送达甲方确认, 费用由乙方负担, 样衣双方签字确认, 由甲方留存。

4) 乙方采购的面料需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纤维监督检验所检验报告, 面料具体技术指标符合合同要求, 色牢度能达到国家标准≥4 级以上。(检验费用乙方负责)

2、货物面料由乙方负责,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采购, 面料颜色需经甲方书面确认。

3、甲方书面确认面料及样衣后, 乙方可大批量采购面料及组织生产。

四、规格型号、数量统计

1、乙方负责到甲方各公司所在地址及甲方总部上门量身, 并统计服装规格型号和数量, 送甲方审核书面确认无误后, 再按甲方确认的型号、数量生产, 甲方负责组织人员配合乙方量身工作。具体地址如下:

1) 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 扶绥县新宁镇临江路

2) 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市江州区驮卢镇

3) 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市工业大道 35 号

4) 广西宁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广西宁明东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宁明县城中镇花山路 272 号

5)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宁明县海渊镇

6) 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 广西宁明县工业园区内

7) 广西南宁东亚糖业集团总部: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36-5 号华润大厦 C 座 23 楼



2、乙方上门量身时间应与甲方协调确认。

## 五、交货时间、地点

### 1、交货时间

1) 集中采购的货物的交货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0 日前。如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工期的，经甲方书面确认，乙方交货时间可相应顺延，但乙方应积极采取措施，争取在 2020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制作并交货。

2) 合同有效期内的零星货物的交货时间按甲方订单要求。

### 2、交货地点：

1) 集中采购的货物乙方按甲方要求送货到甲方指定的甲方各公司所在地及甲方总部，具体地址详见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

2) 合同有效期内的零星货物的交货地点按甲方订单要求。

## 六、包装：

外包装为编织袋，分工厂分部门打包，外包装上注明甲方工厂名称、部门名称及数量，独立外包装只能装一个甲方工厂的衣服，不能多个甲方工厂的混装；内包装为塑料袋并每套衣服需标明甲方部门、姓名、性别等资料。”

## 七、验收：

1、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条、第四条、第七条的要求进行验收。

2、初次验收：甲方在收到货后 5 日内完成初次验收。初次验收是指对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外观、随货资料（广西壮族自治区纤维监督检验所检验报告）等进行验收。初次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如随货资料不全或货物的规格型号、数量、外观、包装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视为乙方不能交货，乙方仍应在交货期限届满前修改、补齐、更换，由此产生逾期交货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参与初次验收，视为乙方认可甲方验收结论。

2、质量验收：甲方在初次验收合格后【5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如质量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负责免费重新制作交付，且乙方应在双方确认问题后十五天内完成制作并送达甲方。

## 八、质量保证：

1、质保期：货物质保期为 12 个月，从最终质量验收合格且双方会签验收记录之日起算。如乙方不参与验收会签，视为乙方认可甲方验收意见。

2、在约定的质保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之内更换，由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货物正常使用及洗涤有严重掉色情况，视为存在质量问题。

3、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未按时提出异议或未按时更换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制作，费用由乙方承担。

## 九、质量异议

1、如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对甲方提出的货物质量问题存在异议的，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答复，逾期则视为认同甲方提出的货物质量问题，乙方对甲方提出的货物质量问题无异议的，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Xu

2、双方对货物质量问题存在争议的，将货物提交双方共同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如检测结果认定确属货物本身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存在问题的，乙方不承担甲方因检测而造成的损失。

3、双方对货物质量问题的争议尚未解决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拒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一笔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直至双方对货物质量问题的争议得到有效解决。

#### 十、付款方式：

1、对于集中采购部分：按实际验收合格收货的数量及本合同单价计算货款。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并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开具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个月支付货款的95%；质保金为集中采购货款总额的5%，自质保期起【12】个月货物无质量问题或质保期起【12】个月乙方认真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经双方确认后，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质保金。

2、合同有效期内的零星货物的付款方式按甲方订单要求，不保留质保金。

#### 十一、承诺与保证

1、乙方保证其系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合法所有人，且未在该货物上设定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权益，并承诺赔偿甲方因任何第三方对该货物主张权利而遭受的损失。

2、乙方保证赔偿因本协议项下规定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而使甲方遭受的损失，以及第三方因此提出索赔使甲方承担的责任和发生的全部费用。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而发生的损失。

4、甲方禁止其员工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员工索要贿赂，凡有此行为都均为其个人行为，与甲方无关，甲方将会对此做出严肃处理，乙方承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甲方及其员工进行商业贿赂，乙方及其员工若有此行为即构成不正当竞争，此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付货款，乙方应就其商业贿赂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不良影响向甲方承担法律责任。

5、乙方承诺对其派到甲方现场作业人员的安全负责，为作业人员购买保险，且对承包作业范围内的安全负责。乙方保证如因乙方采取的安全设施不当，或乙方违反法律法规、合同约定及行业操作规程等行为造成的一切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 十二、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约定

1、乙方应在交货验收合格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2、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货物增值税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在合同下的各项义务仍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且因此而造成的税务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声明并承诺向甲方开具与真实货物税率相符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若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国家税法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标的的应征税率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



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日内重新开具符合税法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达甲方，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费用，如因乙方开具的发票甲方被税局处罚，甲方产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5、若乙方与甲方结算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被国家税务机关验证为不合法发票，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相应的税务机关要求补交或增值税进项转出的税款，对甲方的罚款和滞纳金均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增值税专用发票中税额 50%的违约金，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合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乙方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后乙方又在税控系统中作废、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失控发票等；本项规定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 十三、其他约定

1、如果甲方要求延期发货的，乙方负责在其车间或仓库内免费为甲方存放货物，由甲方重新确定发货日期后，乙方继续履行。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除非甲方书面同意，否则，乙方不得擅自处理货物，否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

2、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3、如发生乙方货物验收不合格、逾期交货等原因而被甲方拒收、退货、换货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收回货物，否则，应按每天 1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保管费。

### 十四、风险承担条款

1、货物灭失毁损的风险自货物交付甲方后转移给甲方，此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如发生甲方退货的情况，货物灭失毁损的风险自甲方指定乙方取回货物之日起转移给乙方。

### 十五、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应按迟交货物价款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20 日，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退回甲方已付款项及利息（按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率自付款之日起计至款项退回甲方账户之日止），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或双倍返还定金（对于适用违约金还是定金罚则，乙方同意由甲方选择），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2、乙方明确表示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退回甲方已付款项及利息（按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率自付款之日起计至款项退回甲方账户之日止），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或双倍返还定金（对于适用违约金还是定金罚则，乙方同意由甲方选择），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3、货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本合同第七条第 2 款约定的期限内负责重新制作交付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货物，如乙方未能在该期限内完成，视为乙方逾期交货，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十五条第 1 款约定承担逾期交货违约责任。

4、在整个履行过程中，乙方货物有质量问题，乙方有两次整改的机会，超过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甲方退回货物，乙方退回甲方已付款项及利息（按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率自付款之日起计至款项退回甲方账户之日止），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或双倍返还定金（对于适用违约金还是定金罚则，乙方同意由甲方选择），如造



成甲方损失的，还应予赔偿甲方损失。

5、乙方擅自涨价或部分、全部转让合同项下义务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纠正，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甲方退回货物，乙方退回甲方已付款项及利息（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自付款之日起计至款项退回甲方账户之日止），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或双倍返还定金（对于适用违约金还是定金罚则，乙方同意由甲方选择），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6、乙方供应的货物如存在权利瑕疵，致使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甲方如有正当理由需要解除本合同的，双方协商解除合同。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合同的，乙方有权协商解除合同，如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予以赔偿。

8、甲乙双方除按上述具体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如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的，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500-10000元/款的违约金（由守约方根据情节决定），如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赔偿，情节严重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9、甲乙双方因实现权利而承担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评估费、鉴定费、差旅费等一切合理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十六、本合同项下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方定作的差价损失。

#### 十七、送达方式

1、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联系人：莫瑞岚，联系电话：0771-5529733，联系地址：南宁市民族大道136-5号，邮编：530028。甲方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移动电话：/，传真：0771-5536971，微信号：/，QQ号：/，电子邮箱：moruilan@easugar.com。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无】。乙方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移动电话：【  】，传真：【  】，微信号：【  】，QQ号：【  】，电子邮箱：【  】。

2、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自信件（应当为邮政、顺丰等特快专递）交邮后的第5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3、本合同第十七条第1项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



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4、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十八、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传真件、邮件有法律效力。

十九、如发生合同纠纷，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本合同壹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	广西扶南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驮卢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南明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海棠东亚糖业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明东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崇左蜜朋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东亚撒阳肥料有限公司 广西扶南饲料有限公司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单位名称（章）：	_____	单位名称（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账号：	_____



Handwritten initials



## 工作备忘录

### HRGLBW[2018]10号

日期：2018年9月19日

来自：人力资源部（总部）、人力资源部（工厂）

发至：采购部


主题：关于确认2018年度员工夏装、秋装及冬装工作服款式及面料参数等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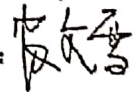
根据相关权限领导指示，拟对2018年度集团总部及各公司员工工作服款式及面料成分进行相应的调整和修改，具体修改意见及相关制作要求如下：

- 1、工作服右上胸增加1个两仪集团LOGO，所在位置与东亚标志平齐（具体样板已与供应商确认）；
- 2、去掉工作裤膝盖处两侧口袋。

工作服类型	面料		里布	袋布 T/C 平纹料	特殊成分	反光条	标志
	面料成分	纱支、密度	面料成分	面料成分		荧光色	企业标志
夏装工作服上衣	CVC 棉：70% 涤：30%	80s/2×80s/2 120×80	无	T/C 棉：35% 涤：65%	无	有	绣
夏装工作服裤子	CVC 棉：60% 涤：40%	32×32 130×70	无	T/C 棉：35% 涤：65%	无	无	无
秋装工作服上衣	CVC 棉：60% 涤：40%	20×16 128×60	T/C 棉：35% 涤：65% 45×45；110×76	T/C 棉：35% 涤：65%	无	有	绣
秋装工作服裤子	CVC 棉：60% 涤：40%	20×16 128×60	无	T/C 棉：35% 涤：65%	无	无	无
冬装工作服上衣	CVC 棉：60% 涤：40%	20×16 128×60	T/C 棉：35% 涤：65% 45×45；110×76	T/C 棉：35% 涤：65%	内胆： 太空棉 1000g	有	绣
冬装工作服裤子	CVC 棉：60% 涤：40%	20×16 128×60	无	T/C 棉：35% 涤：65%	无	无	无

特提供此备忘录

人力资源部（总部）经理： 

人力资源部（工厂）经理： 

**广西南宁东亚糖业集团**  
Guangxi Nanning East Asia Sugar Group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C座23-21楼 邮编：530022  
电话：0771-5539616 5539612 传真：0771-5539601 www.easugar.com



扫描全能王 创建